

民政养老服务工作计划

制定计划前，要分析研究工作现状，充分了解下一步工作是在什么基础上进行的，是依据什么来制定这个计划的。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计划吗？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计划书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民政养老服务工作计划篇一

一、以社区服务为宗旨，开展对孤寡老人、残疾人、低保人员及困难家庭等服务和帮扶。特别是对辖区孤老、残疾人和特困家庭做到一帮一或二帮一的服务，使残疾人员就业率达到98%、走访率达到100%，向特困居民和弱势群体献爱心等活动，全年不得少于2次。

二、每年不少于一次.慰问辖区80岁以上老年人；不定期走访慰问辖区困难居民家庭、孤老、残疾人,关心他们的生活状况。

三、对社区空巢老人开展帮扶服务，确定好帮扶对象和帮扶负责人。

四、在助残月开展一次残疾人座谈会或为残疾人开展一次有意义的活动。

五、在清明节来临之前，搞好殡葬政策的宣传工作；

八、在对辖区困难居民家庭、低保、孤老、残疾人等优惠政策中做到公开、公平、公正。

民政养老服务工作计划篇二

坚持以人为本，注重从完善制度入手，努力实现以制管院。先后制定了院长责任制，工作人员岗位目标责任制，卫生检查制度，“五好院民评比制度”、“文明院民小组”评比制

度、卫生房间评比制度、院民内务整理十项规范、院民外出请销假制度、安全值班制度、五保对象入住养老院登记建档制度、分级护理制度、管理人员例会制度等。通过抓制度落实，有效提高了院民的综合素质，理顺了院务管理秩序。

在全院范围内认真组织开展“五好院民评比”、“文明院民小组评比”和“卫生房间评比”活动，每半年评比一次。年终将评出的“五好院民”、“文明院民小组”和“卫生房间”举行隆重的表彰大会，五好院民配戴大红花和五好院民胸牌，每人发放50元奖金，向文明院民小组颁发了大型奖牌和30元奖金，向卫生房间得主发放了“卫生房间锦旗”和30元奖金。通过经项活动的开展，培养和激发了广大院民的争先意识，增强了院民的集体荣誉感。

院民外出需向院务管理人员请假并准许后，领取院民标识牌后方可放人出行，院民回院向院务管理人员交回标识牌并消假，这样做的效果是直观、明确、严密、有效地杜绝了院民私自外出的混乱现象，也为防止院民外出走失和院民在外出期间出现不测，能够得到社会各界的及时有效救助提供了便利条件。

健全档案制度。

工作中，坚持做到把好“两关”。

一是经医院健康检查确诊有精神病的不准入院；

二是经医院健康检查确诊有传染病的不准入院。对具备入院条件的我们做到了愿进全进，并为他们建立了个人信息档案，实行一人一档、一档一盒。档内存有院民个人加入五保申请表，入住养老院审批表、医院健康查体资料，入住养老院协议书等。为我们全面掌握院民的各种信息提供了方便，也为因人服务管理确定了目标。

我们坚持以人为本的办院理念，注重发挥老人的作用。

一是推选出由院民参与的院务管理委员会，负责讨论制定养老院的长期发展规划和本年度工作计划。

二是院务管理委员会下设了伙食管理领导小组，广泛征求和听取院民在生活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制定每周饭、菜谱，具体掌握伙食标准，定期结算伙食帐目、重大节日调剂好饭菜花样，保证饭菜供应。

三是成立了安全卫生后勤领导小组，小组成员轮流值班，并负责院内线路检修，严格卫生制度，防止食物中毒，严格落实锅炉操作规程，防止意外事故发生。由于我们健全了院民自治的有效机制，充分调动了各小组的工作积极性，保证了全院各项工作的有序运行。

一是亲情护理从点滴做起。

二是开展了谈心活动。

三是分级护理，对一般院民实行常规护理，对半自理的院民实行二级护理，对生活不能自理的院民实行了一级护理，让五保老人真切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社会的温暖，使他们坚定对生活的信心，扬起生活的风帆。

针对本院设施老化的实际，全年共向街道办事处和上级业务部门争取到位资金140多万元。先后对院内所有房屋进行了粉刷和维修，并对院内前排平房加盖了二层楼，新增床位62张，扩大了办院规模，购进一吨丰新锅炉一台，新建锅炉房四间，保证了院民的正常饮水和过冬取暖，为广大院民安度晚年提供了舒适的生活、娱乐条件。

总之□xx年经过全院上下团结奋斗，我院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受到了上级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成绩只能说明过去，不

能代表现在，更不能说明将来。下一年，我们将继续严格执行党和国家的五保供养方针、政策，紧紧依靠上级和广大院民，开拓创新，不断进取，努力使我院的各项工作再上一个新的台阶，为构建和谐社区做出我们的新贡献。

民政养老服务工作计划篇三

20xx年，我社区民政工作一直以遵守上级的领导思想为己任，在全体居民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良好的成绩。20xx年社区民政工作计划的总要求是；以邓小平理论和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完善社区管理体制，健全服务体系，发展福利服务，构建社区救助体系，推进社区助残服务，深化社区优抚工作，开发社区就业岗位，推动和谐社区，和谐家庭建设，为构建特色社区，绿色社区，文体品牌社区，创一流社区而努力奋斗。

基本指导思想和工作任务

4、依法行政，规范管理，促进社区爱心协会和福利事业发展

6、立足本职，强化措施，确保社区民政工作的落实。

7、要强化工作手段，为民政工作提供制度和措施保障

要健全和完善目标责任制，把各项工作量化，细化，做到责任分工，职责明确，奖罚分明，确保社区民政重点工作整体推进，为建立“六位一体”即；居民自治管理有序，服务完善，治安良好，环境优美，文明祥和的社区做出新的贡献。

民政养老服务工作计划篇四

1、扎实有序推进民生工程。

进一步规范城乡低保工作。严格按照规定开展城乡低保年审

和动态管理。对农村低保进行重新洗牌，全县共调出城乡低保4025人，调进4132人。实现城乡低保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城乡低保政策落实更加有效。目前，全县城市低保6639户、13228人；农村低保17516户、38107人。适时提高了一、二类低保人员的补助标准，提高幅度达30%和20%。上半年共发放城乡低保金3800万元。积极开展应急求助工作试点，建立急难对象主动发现机制。

进一步完善城乡医疗救助工作，规范“一站式”网上服务，实行医前、医中、医后救助，全额资助五保户和“三无”对象等困难群体参加新农合和城镇医保。

继续落实五保供养制度，提高五保供养标准。今年分散供养标准年人均2200元，集中供养年人均3000元。上半年发放五保供养资金1150万元。通过进一步完善五保老人护理措施，使他们得到更多关怀。

全面完成了农村住房保险工作。全县共登记投保农村住房229495户，投入经费367.192万元，全部由财政承担。到6月底，已有投保农户30户申请赔保。

农村五保供养机构建设稳步推进。今年全县敬老院建设任务是新增床位500张，在推进乡镇敬老院建设上，坚持早部署，早动员，分解任务，明确责任。今年乡镇敬老院建设涉及6个乡镇，其中新建3所，扩建有3所。通过积极争取，敬老院建设补助资金达到1.66万元/床位。目前，已有3所敬老院开工建设，其余3乡镇敬老院正在招投标。

2、扎实开展双拥合格单位创建活动，全面落实各项优抚安置政策。围绕创建合格单位标准，已初步检查验收20xx年度双拥合格单位65个。积极开展节日走访慰问活动，及时全额兑现各项优待抚恤资金，完成退役士兵的接收工作。

3、妥善安置受灾困难群众的冬季生活，上半年全县共发放救

灾资金227万元，救助受灾困难群众11350人次，做好汛期应急值守。

4、认真做好第九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的前期各项准备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出台了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成立领导小组和督导组，加强对选举工作的指导。

5、有序推进民政项目建设，按照规划，民政福利中心二期工程、烈士陵园按计划进行施工中，县社会救助站已竣工。

1、对发放类的民政民生工程，重点是抓好及时足额发放和督查工作，补缺补差，确保资金发放及时、准确，完善规范资料台帐。对建设类的民政民生工程，当前是加快招投标进度，力争尽早开工建设，适时调度。初步建立起低保信息核对机制。

2、认真抓好第九届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按照《选举方案》的要求，全部于9月中旬完成394个村和19个街道的换届选举工作。做好建章立制和新任村干部的培训工作。

3、全面完成民政项目建设，力争尽早投入使用。

4、开展争先进位活动，梳理工作亮点，积极向上级主管部门推荐申报相关命名活动。

5、按照全年工作计划，把握时间节点，有力有序地推进其它各项民政工作。

民政养老服务工作计划篇五

一、把未成年儿童符合享受低保的纳入了低保范围，程序是向本辖区村（居）委会写出书面申请，由村居委会公示无异议报所辖乡镇、民政局审批，做到应保尽保。

- (1) 写出书面申请办理城乡医疗救助；
- (2) 乡镇出具贫困证明；
- (3) 参加新农合报销后原始凭证（发票）；
- (4) 入出院病例复印件；
- (5) 本人身份证、户口本复印件；
- (6) 信用社帐号复印件；
- (7) 医疗救助审批表一式两份报民政局审批。

三、针对需救助的妇女儿童，须公安、派出所出具有关证明送我局救助管理站，救助站接有关证明后，按相关程序给予救助。

四、符合五保供养的孤儿纳入五保范围，具体程序是：

- (1) 本人写出书面申请；
- (2) 经乡镇审批公示无异议报，报县民政局核审，符合条件发给五保供养金每月150元，由财政直发。

二0xx年二月十九日

民政养老服务工作计划篇六

20xx年，我市民政工作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着力完善民生保障服务体系、建立健全社会管理服务联动机制、打造社会服务基础平台，努力建设服务型现代民政，全力推进我市国际旅游城市建设。

一、坚持以人为本，进一步完善救助体系，推动社会救助均衡发展

一是提升城乡救助水平，规范救助行为。推进城乡社会救助数据管理信息化，保障对象公开化，档案管理规范化，收入核查多样化，补差标准科学化管理；健全与我市经济发展、物价上涨等因素相适应的低保标准调整机制和城乡低保监督管理机制，巩固动态管理下的低保工作；严格低保申请审批程序，做好低保人员、低保标准及政策的信息公开；提高医疗救助水平，进一步加大大病补充救助政策。

二是创新救助形式，加强社会救助。完善扶持政策，变“输血”救助为“造血”援助，配合相关部门积极推进特殊困难群体就业、创业援助；加强与公安、城管、卫生等部门的协调和联动，提高救助管理水平；关注孤残儿童，做好弃婴及流浪乞讨人员关爱工作。

三是弘扬慈善文化，提高慈善救助水平。进一步挖掘慈善救助项目，做好项目包装、策划与推介，争取上级慈善资金丰富慈善救助内容。继续做好慈善爱心超市建设工作，加大“阳光救助”工程的救助力度。

二、坚持服务群众，进一步拓展工作思路，促进社会建设和和谐发展

一是加强社工人才队伍建设。完善社工人才的选拔、任用、管理、考核、激励以及培养机制，在政府社会管理部门及公益服务类事业单位开发社会工作岗位，对老年人、残疾人、福利院、妇女儿童青少年服务机构、优抚安置、劳动保障机构等以社会工作为主的事业单位，将社会工作岗位明确为主体专业技术岗位，并逐步达到专业技术岗位总量的70%左右；对学校、医院、人口计生服务等机构社会工作岗位要达到专业技术岗位的3%左右。在社区两委干部中配备具有社会工作专业知识的人员，争取三年内达到30%及以上的比例。巩固深化

“全国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试点示范市”工作。

二是积极探索政社合作机制。建立健全社会管理服务“三社”（社区、社会组织、社工）联动机制，从政府部门——乡镇（街道）——社区的三级管理服务模式，扩大至政府部门——乡镇（街道）——社区——社会组织的多元管理服务模式。推动建设以社区为平台，社会组织为载体，专业社会工作人才队伍为支撑的社区服务管理新机制。

三是加强社会组织培育。继续加大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力度，推动专业化、规范化的社会服务资源向社区集聚，配合完成20xx平方米的社会组织孵化园建设，配套扶持政策，为更多的公益类社工组织提供政策、场地等适当支持，培育发展公益类社会组织，规范实施社区社会组织备案管理，建立以分级管理、分类评定、客观公正为原则，实行政府指导、社会参与、独立运作的社会组织评估机制。多领域推进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工作，规范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办法。

四是加强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进一步加强城乡社区自治组织建设，完善城乡社区基层自治机制，规范社区居民议事会和居民院落议事会议事规则，积极推进社区网格化管理，创新社区社会管理；进一步完善民主管理制度，加强指导，强化督查，规范社区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加快城市社区服务（活动）中心建设步伐，会同相关部门、平台公司和乡镇全面完成灌口镇银杏社区、平义社区、南桥社区、栏马桥社区、玉带桥社区，幸福镇新联社区、岷江路社区、彩虹社区、西川社区9个城市社区服务（活动）中心建设任务；加大《村委会组织法》《居委会组织法》宣传力度，做好培训和指导，全面完成村（居）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

三、坚持民生优先，进一步提升民生服务水平，促进社会福利深化发展

一是建立健全城乡养老服务新体系。通过“科学规划、统筹管理、完善养老组织、健全工作机制、吸引社会投入”等举措，着力实施“一带、四片区、二十核”工程。“一带”即推进中兴镇—青城山—大观国际养老养生示范带建设，该示范带以都江堰市川投青城国际养老社区项目为龙头进行新建，打造医疗、养老、居住、疗养、度假等功能为一体的大型中老年养护生活社区，配套完善相应养老养生设施；“四片区”即城区片区，南部片区，北部片区，龙池、虹口、紫坪铺片区；“二十核”即以解决户籍户集中养老为主要目的，按照一镇一点的原则，结合已建好的10所社会福利机构为依托，根据我市实际情况，逐步新建10所社会化集中养老点位，完善必要的养老、医疗一体化配套设施。全力打造以“冬海南、夏青城”为发展方向的“居家、旅游、养生、养老”示范基地。

二是积极开展社会化养老示范社区创建工作。逐步建立起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服务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打造“福利保障型、社会扩充型、居家养老型”综合发展养老产业模式，加大空巢老人服务力度，切实解决特困空巢老人“吃饭难、看病难、自理难”的三难问题；进一步完善乡镇为老服务设施，拟推荐灌口镇、幸福镇、滨江街道、中兴镇、大观镇、虹口乡为首批申报创建“省级社会化养老示范社区”乡镇□20xx年力争创建1——3个社区为“省级社会化养老示范社区”。

三是切实加强全市敬老院管理。规范敬老院管理制度，实施敬老养老工作的督查考核力度，促进敬老院工作水平的提升；逐步提高城乡“三无”对象供养标准和服务水平；同时，加强市老年大学的管理，积极申报省b级老年大学。

四、坚持统筹兼顾，进一步完善灾害预防体系，建构灾害预防联动机制

一是进一步完善减灾救灾应急指挥体系。由民政牵头，积极

协调发改、财政、应急办、信息办等部门单位，完善建设好民政系统覆盖乡镇（街道）的综合减灾救灾应急指挥体系，设置集决策服务、启动预案、会商核定灾情于一体的民政系统应急指挥中心，实现报灾核灾、抢险救援的信息化、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同时，做好预警预报应急响应制度和应急演练工作。

二是做好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按照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评比标准全面开展示范社区创建活动，坚持“成熟一个、创建一个”原则，计划20xx年创建2个示范社区。通过创建活动的开展，以示范带动全面，着力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的创建工作。

三是加强防灾减灾工作技能培训。继续加强城乡社区灾害信息员培训工作，培训率达到100%，增强普及社区居民的防灾减灾意识，提高自救互救技能。

五、坚持科学管理，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推进社会事务规范发展

一是积极探索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加快政府驻地迁移、乡镇合并设置街办等行政区划调整工作，按照行政区划管理规定，做好区划调整后街道、乡镇边界重新勘界和都郛边界联检工作；按照民政部要求，做好“千年古城”项目申报启动工作；建立完善以地名主管部门牵头、地名标牌设置单位为主，乡镇（街道）配合，三方共同管理的长效管理机制；明确地名标牌设置管理工作责任，创新地名标志牌样式，确保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全面达标。

二是提高民政社会服务水平。倡导殡葬文明新风尚，落实惠民殡葬政策；推进农村公益性公墓试点，规范完善农村公益性公墓手续办理、收费定价、运行管理等工作。

三是加大民政综合执法力度。严厉打击非法运尸车，电子气炮等扰民行为，逐步禁止在城区及主要干道随意燃放鞭炮、

乱扔纸钱等丧葬陋习，提升殡葬服务水平，形成文明、和谐的殡葬氛围；加强对公墓（塔陵）的管理，杜绝超标准大墓的出现，从源头上防止炒买炒卖墓（塔位）行为发生；加大行政执法监察力度，建立和完善民政主管，相关部门配合，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联动机制。

六、坚持军民共建，进一步巩固国防工作，促进双拥优抚和谐发展

一是争创省级双拥模范城。做好双拥创建宣传月及各项迎检准备工作，争取第四次蝉联省级双拥模范城荣誉。

二是抓好行业拥军工作。推进文化进军营活动，巩固推动跨区域共建协作机制，做好双拥工作的舆论宣传工作。

三是做好优抚对象工作。继续做好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的调标工作，确保优抚政策落实到位，及时落实优抚对象医疗保障补助待遇，优化和建立完善优抚对象数据信息，做好退役军人军龄接续登记工作以及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管理工作；做好20xx年退役士兵的接收安置和军队退休干部（士官）和无军籍退休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继续加大部门协调，做好涉军维稳工作，做好政策沟通和解释工作，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完善维稳工作预案和应对措施。

四是做好“规范化军干所”建设工作。建成并完善军休所荣誉室、图书阅览室、支部活动室和娱乐室，切实提高军休干部的两个待遇，争创成都市“和谐军干所”称号；抓好军休所党支部建设，创建规范化支部，组织军休干部开展志愿帮扶助困活动。